

《长兴县老城区片区人民防空工程控制性详细规划》项目简介

一、规划目的

为加强城市防空防灾能力，有效落实人防专项规划的要求，保障控制性详细规划阶段人民防空设施配置合理，编制本规划。

二、规划范围及人口

本次规划范围为长兴县老城区片区，西以画溪大道和长兴港为界，东至长州路与张王塘港，北以龙山大道为界，南至宣杭铁路，总面积 15.01 平方公里。

本次规划区内规划人口约为 15.6 万人。

三、规划期限

规划期限：2021 至 2035 年。

四、规划内容

本规划遵循“以战领规、以规领建、精准防护”的理念，构建长兴县老城区片区综合防护体系，制定人防工程详细规划方案。本次公示的内容包括总体目标，规划指标等。

1、总体防护目标。科学部署长兴县老城区片区内各类人防工程，指导规划区内的人防工程建设，引导人防工程布局总体上趋向合理，配套齐全，比例协调，符合战时人防行动需求，避免人防工程建设的随意性和不均衡性，提高工程

综合效益，实现人防工程建设和社会经济的融合式发展。

2、防空单元划分。根据长兴县行政区划，结合长兴县域规划管理单元划分，本次规划将老城区防空片划分为“一个防空单元，二十二个人防街区，六百五十九个地块”。

3、人民防空防护体系。老城区防空片属长兴县重点设防区域，形成以人员掩蔽工程为主体，医疗救护工程、防空专业队工程和配套工程为保障的人防工程体系，完善“县-街道”二级指挥体制，重点保障各处重要经济目标，建设合理有效的人口疏散体系，优化信息化防空预警系统，城市报警覆盖率达到 100%。

4、人防工程规划指标。老城区片区人均人防工程建筑面积约为 2.5 平方米。按标准配套相应的医疗救护工程、专业队工程、人员掩蔽工程和配套工程，各类工程配比均衡，布局合理。

5、人口疏散干道。人防疏散通道主要为地面疏散通道。疏散主干道为龙山大道、画溪大道、长州路、长吕路、太湖西路、太湖中路、太湖东路、菱山路、县前西街、县前中街、县前东街、长海路、明珠路、图影大道等道路；疏散次干道为双拥路、金陵北路、金陵中路、金陵南路、解放西路、解放中路、解放东路、滨河大道、莲珠北路、海兴路。

五、规划落实

规划实施方面，提出“协同编制、联合审查、同步审批、一体纳入、严格执行、双重保障、强化监督、完善评估”的

整体覆盖、内外协调的管控模式，形成了“单元-街区-地块”三个层次、“指标量化、图则标定、条文规定”三种方式的精细化管控路径，确保人防工程落地实施，优化人防工程结构和布局。

本规划经专家论证评审通过并报政府部门审核批准后，是指导长兴县人民防空设施建设的法定依据，由长兴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长兴县国防动员办公室）组织实施。在规划范围内开展人防工程规划、设计与建设，均应符合本规划的规定与要求。

本规划确定的人防工程约束性指标是长兴县国土空间详细规划的组成部分。为保障规划的有效实施，规划、人防、行政审批等主管部门应按照《浙江省控制性详细规划人民防空设施配置标准》的要求严格落实，其他相关主管部门应有效介入与积极配合，并制定有关的配套政策和规章制度。

六、图纸

